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大學區新生申請補充說明

一、依據

-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
- 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新生分發及入學辦法(以下簡稱入學辦法)。
- 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學生轉學注意事項(以下簡稱轉學注意事項)。
-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實驗教育計畫。

二、招生人數：

- 一年級 1 個班，每班 16 人。
- 大學區學生名額為招生人數百分之三十，或是招生人數扣除組別一「國小在籍學生弟妹」、組別二「學區內學生」正取人數之餘下名額。

三、招生年齡：

104 年 9 月 2 日至 105 年 9 月 1 日(含 9 月 1 日當天)出生者(含經核定提早入學或暫緩入學，111 學年度可就讀一年級者)。

四、招生資格：設籍臺北市且有居住事實者。

五、大學區學生入學作業說明

1. 申請：

- (1) 於 111 年 5 月 9 日(一)上午 9 時至 111 年 5 月 11 日(三)中午 12 時止受理大學區新生入學申請。
- (2) 攜帶學生之父、母或監護人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家長自我檢核表(附件一)、同意書(附件二-1、附件二-2)辦理登記。
- (3) 如遇不可抗力之因素以致無法親自送件登記，例如居家隔離期間，提出相關證明及切結書(附件三)者得改以電子郵件寄送至 public@cyps.tp.edu.tw 或委託他人方式申請(附件四)。

2. 晤談：

- (1) 於 111 年 5 月 9 日(一)至 111 年 5 月 18 日(三)進行家庭晤談。
- (2) 因應疫情變化，改以電話或線上方式進行晤談。

3. 公告：

如登記人數超過招生名額時，於 111 年 5 月 11 日(三)下午 4 時辦理抽籤，抽籤後當日公佈大學區正取及備取名單。

4. 報到：

於 111 年 5 月 28 日(六)上午 9 時至 111 年 6 月 6 日(一)下午 4 時止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其設籍於本校劃定學區者，轉介逸仙或北投國小，設籍於臺北市其他學區者，請返回原學區學校辦理入學。

資格	日期	作業內容
設籍 臺北市 學生入學	申請期： 5 月 9 日(一)09:00 至 5 月 11 日(三)12:00 抽籤日： 5 月 11 日(三)16:00 公告日： 5 月 11 日(三)17:00 家庭晤談： 5 月 9 日至 5 月 18 日 報到日： 5 月 28 日(六)09:00 至 12:0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申請作業：詳情請見「五、大學區學生入學作業說明」。公告日：於本校門口及網站公告大學區學生入學正取及備取學生名單。公告後一週內寄出本組入學結果通知單。4. 報到日：正取生之家長攜帶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及本組入學結果通知單辦理報到，至遲應於 6 月 6 日(一)16:00 前完成報到手續，逾期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

六、本校聯絡資訊

- 本校地址：臺北市北投區東昇路 34 號。
- 聯絡電話：(02)2895-1258#121。
- 學校網頁：<http://cyps.tp.edu.tw/>

七、附則：

- 家長及訪客原則不入校，申請之文件將由警衛室通知教務人員至校門口審查。
- 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其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申請者自行負責。

附件一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

本檢核表內容為本校實驗教育實踐之具體內容，為協助您瞭解本校之實驗教育規劃內容是否適合您和您的孩子，請做以下自我檢核並審慎評估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選擇加入本校：

年級：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內 容	是	否
1. 孩子的主要照顧者或父母雙方是否有相同的教養態度？		
2. 您是否接受本校教育理念為自主學習・獨立生活，希望培養學生不僅是「學習的專家」，更是「生活的行家」，將運用大量在地素材的主題課程和生活自理能力的培養來達成？		
3. 您是否接受本校為了因應個別差異並等待學習動機，孩子的學習進程可能與其他學校同學學習階段之進程不完全相同？		
4. 您是否接受本校除國英數外，其餘學科領域以主題統整方式進行教學，亦無量化成績（例如：自然 95 分、社會 99 分）及學生間互相競爭式之成績排名，改以評量規準及質性評量型態協助學生檢核自己的學習？		
5. 您是否享受和孩子一起摸索和學習新事物，譬如科學實驗、共讀討論、野外探索？		
6. 您喜歡和孩子的同學家長們有頻繁、緊密的互動，一起支援學校活動（譬如：主題課程成果展、戶外學習、戲劇演出）嗎？		
7. 您是否願意努力了解孩子真實的需要，包容而不縱容、溫柔而不寵溺、給予孩子堅定而明確的言行界線和生活規範、協助孩子適應團體的生活與班級的互動？		
8. 您是否願意參與班級固定之班親會等相關家長會議？		
9. 您是否願意與教師一起討論孩子過去與現在的成長學習狀態？		
10. 如果您對於學校教育或教師教學有任何的疑慮，您是否願意理性客觀地提出與學校討論？		
11. 您是否接受本校期望家長尊重教師團隊在教學專業上的設計執行，並期盼邀約家長參與協助？		
12. 您是否願意和學校還有老師共同面對很多實驗教育必然面對的各種不確定因素，包括課程研發、運作機制、家長會組織運作等問題？		
13. 如果您的孩子有任何特殊教育相關鑑定或檢查報告紀錄，您是否會願意主動告知學校？		
14. 您是否接受本校為落實戶外走讀的教學型態，戶外教學時所需之交通費將採使用者付費的原則，會在每學期提出教學計畫說明，並經相關法定程序決議通過額外收取費用（詳細使用規劃將在招生說明會及學校日中說明）？		
自主評估：勾選完以上內容，您認為您和您的孩子是否適合選擇泉源實小？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家長參與實驗教育自我檢核表

另外，請詳細填寫以下問題，以協助我們更了解您及您的孩子，感謝您！

年級：_____ 學生姓名：_____ 填表人姓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1、選擇進入泉源這所位於山邊的小型實驗學校就讀是一個非常重要的決定，請問您為何選擇讓孩子進入本校就讀？

2、我們希望孩子在泉源六年能學會「自主學習與獨立生活」，不僅是學習的專家，更是生活的行家，請說說您對這個理念的看法。

3、本校的課程除了國英數仍保持原有的學習型態之外，其餘課程進行「主題統整」，並以「戶外走讀」的形式進行，所以孩子會有很多的時間在戶外活動，難免有曬黑、流汗、跌倒甚至受傷的情形發生，請說說您的想法。

4、您的孩子喜歡花草樹木和蟲魚鳥獸嗎？請說說孩子的興趣和喜好。

～感謝您！泉源是一所充滿家的溫馨的學校，讓我們集全家的力量，陪伴孩子健康長大！～

附件二~1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 [學校保存]

本人_____已親自參加招生說明會，完全明瞭並同意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以下簡稱本校）之學校教育特色及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一、本校實驗教育之特色

- (一) 學校理念：自主學習・獨立生活。
- (二) 學校圖像：健康、快樂、合作、卓越。
- (三) 課程方式：基礎課程、主題課程、生活課程、體適能課程。
- (四) 教學特色：混齡學習、戶外走讀。
- (五) 作業方式：學習手冊、專題報告及作品呈現。
- (六) 評量方式：基礎學科：多元化評量。主題課程：質性評量（評量規準）方式並佐以質性描述。
- (七) 課程及材料：為落實戶外走讀的學習型態，戶外教學所需交通費用將採使用者付費原則，會在每學期提出教學計畫說明，額外收取費用。

二、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 (一) 參加校方推薦或舉辦之成長課程。
- (二) 參加班親會。
- (三) 共同建立親師良善互動關係，並協助學生完成本校實驗教育之學習。

備註：

1. 本同意書一式兩份，由父母或監護人及本校各執一份。
2.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6條第1項：實驗教育之實施應事前徵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同意或事先載明於招生簡章中；第2項：接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退出實驗教育之申請，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第3項：學生不適應實驗教育時，應由學校輔導其轉學。
3. 本同意書所取得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校111學年度新生報名使用。

學生姓名：_____ 年級：_____
學生戶籍地址：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1：_____ 聯絡電話2：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2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學生參與實驗教育同意書 [家長保存]

本人_____已親自參加招生說明會，完全明瞭並同意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以下簡稱本校)之學校教育特色及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一、本校實驗教育之特色

- (一) 學校理念：自主學習・獨立生活。
- (二) 學校圖像：健康、快樂、合作、卓越。
- (三) 課程方式：基礎課程、主題課程、生活課程、體適能課程。
- (四) 教學特色：混齡學習、戶外走讀。
- (五) 作業方式：學習手冊、專題報告及作品呈現。
- (六) 評量方式：基礎學科：多元化評量。主題課程：質性評量（評量規準）方式並佐以質性描述。
- (七) 課程及材料：為落實戶外走讀的學習型態，戶外教學所需交通費用將採使用者付費原則，會在每學期提出教學計畫說明，額外收取費用。

二、本人之權利與義務

- (一) 參加校方推薦或舉辦之成長課程。
- (二) 參加班親會。
- (三) 共同建立親師良善互動關係，並協助學生完成本校實驗教育之學習。

備註：

1. 本同意書一式兩份，由父母或監護人及本校各執一份。
2. 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 6 條第 1 項：實驗教育之實施應事前徵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之同意或事先載明於招生簡章中；第 2 項：接受學生本人及其法定代理人退出實驗教育之申請，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第 3 項：學生不適應實驗教育時，應由學校輔導其轉學。
3. 本同意書所取得之個人資料，僅供本校 111 學年度新生報名使用。

學生姓名：_____ 年級：_____

學生戶籍地址：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_____ 與學生關係：_____

出生年月日：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身分證字號：_____

聯絡電話 1：_____ 聯絡電話 2：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家長或監護人) _____ 申請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大學區新生入學，如有下列情事發生時，願意無異議放棄學童錄取資格，倘涉及偽造文書者，並負相關法律責任，特立此書。

- 一、繳交之資料證件有偽造不實或有疑義者。
- 二、無法配合學校安排的晤談。
- 三、經通知錄取，未依規定時間報到者。

此致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家長或監護人)：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學童姓名：

學童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

委託書

本人(姓名)_____因有事無法親自前來辦理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大學區新生入學申請事宜，茲委託 _____君持本委託書
及本案所需之相關證明文件，如有虛偽不實及任何紛爭，本人願負相關法律
責任。

此致
臺北市泉源實驗國民小學

委託人

姓名：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 (受委託人請攜帶身分證、印章)

姓名：_____ (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與委託人關係：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